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114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

一、主 旨：為加強市民水域安全知能及防溺能力，推展全民體育，改善社會風氣，提昇市民生活品質，充實青少年暑期生活。

二、辦理單位：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三、活動時間：

(一)自 114 年 7 月 07 日（星期一）至 8 月 01 日（星期五）止，共 4 週。

(二)每期 5 天。

(三)班別：

期別	日期	開設班別
一	7 月 07 日（星期一）至 7 月 11 日（星期五）	上午一班：08：30 分至 10：00 分
二	7 月 14 日（星期一）至 7 月 18 日（星期五）	上午二班：10：30 分至 12：00 分
三	7 月 21 日（星期一）至 7 月 25 日（星期五）	下午一班：13：30 分至 15：00 分
四	7 月 28 日（星期一）至 8 月 01 日（星期五）	下午二班：15：30 分至 17：00 分

四、報名相關注意事項：

(一)報名日期：6 月 16 日起至 7 月 03 日止。

(二)報名時間：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6：00。

(三)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四)報名費：普通票 900 元(大學以上及成人)、學生票 800 元(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

五、退費規定：(以下所稱全額需扣除已繳納之保險費)：

(一)未開課前全額退費。

(二)開課 2 日內退全額之二分之一。

(三)開課第 3 日起不予退費。

(四)倘因政策、疫情或開辦學校因素導致停課，依照天數辦理退費事宜。

六、報名資格：

(一)學員資格以就讀小學 1 年級以上人員為原則，身高應高於 120 公分以上始得報名參加，未滿 18 歲之學員應徵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始准報名。

(二)各校（單位）得視實際設備及師資情形招收適合游泳運動之身心障礙學員，或開辦學齡前兒童專班，並於暑訓營開辦前報經本局核定後實施。

(三)身心障礙學員及學齡前兒童游泳時應有家長或成年親友全程陪同。

(四)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例如患有皮膚病、心臟病、傳染病、癲癇症狀或其他不適情形)，不得報名參加；如因此發生意外，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

七、免費生資格為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之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升 4、5、6 年級(升 1~3 年級不開放報名)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其餘名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其報名表須為正本；此外，113 學年度未通過游泳檢測之國小 6 年級應屆畢業生，亦請各校以學校為單位統一至他校報名。

八、訓練班課程進度（第一次上課時由教練測驗後分班）：

- （一）初級班：適應水性、韻律呼吸、水中站立、水中漂浮、扶邊打水、水中划臂、手腳聯合。
- （二）中級班：捷泳腿部、臂部、換氣、手腳聯合動作、蛙式腿部、臂部、換氣、聯合動作等。
- （三）高級班：簡易急救常識、基本救生、轉身、仰式、蝶式聯合動作。

九、注意事項：

- （一）為防治各類疫情（如 COVID-19、SARS、H7N9 新型流感、腸病毒等疫情）、加強水域安全知能及防溺相關宣導，請各校於入口明顯處張貼宣傳文宣，並嚴格執行學員入水前測量體溫一事，若有學員額溫超過 37.5℃ 者，請至適當場所（如：川堂）再次量測耳溫。如耳溫超過 38℃ 確定發燒者，嚴禁入水，並勸導其就醫。
- （二）報名完成後，如該班報名人數不足 10 人者，本校得通知報名學員以更改期別、時段或退費方式辦理，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本校保留開班與否的權利）。
- （三）每堂課請提早 15 分鐘到場，學員均需自備泳帽、泳鏡方可下水。
- （四）學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
- （五）敬請遵守本校游泳池規則。
- （六）上課地點：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游泳池。
- （七）報名後無法前來上課者得改期，若學員無法前來上課或為該校辦理暑期泳訓最後一期者，退費標準依暑訓營實施計畫退費規定辦理。

十、備註：

暑期游泳訓練營師資陣容

姓名	最高學歷	游泳教學年資	現職
吳重貴	國立體育學院運動教練研究所	27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張家豪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	23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莊俊喬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	22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李天華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	21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高于翔	國立東華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研究所	13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余顥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	10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體育教師

以上人員依照年齡順序排列，排課時依照教師個人意願安排，並以教學經驗較豐富者為優先。

可直接自本校網站下載列印，填寫個人資料後至學務處體育組報名，建議先洽報名專線：

(02)2723-2771 轉 330 莊俊喬組長。